# 幼师学习职业道德规范心得体会

来源：网络 作者：星海浩瀚 更新时间：2024-10-20

*我作为一名幼儿教师，学习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感到任重道远。老规范共八条，新规范已精简成现在的六条，但是内容更为充实，体现了时代特色。作为一名教师在教育岗位上，应如何去体现职业道德规范的基本要求呢？我认为首先要“心系教育，具有为教育...*

我作为一名幼儿教师，学习完《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感到任重道远。老规范共八条，新规范已精简成现在的六条，但是内容更为充实，体现了时代特色。

作为一名教师在教育岗位上，应如何去体现职业道德规范的基本要求呢？我认为首先要“心系教育，具有为教育献身的精神”。从历史发展长河看，教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播者，是社会进步的桥梁和纽带，人类的文明发展源远流长，但如果没有教师，他就会断线，就会枯竭；人类的社会生活代代相传，但如果没有教师，它就会陷入愚昧，陷入野蛮。正是教师平凡的工作，连接着老一辈和新一代，连接着人类的过去和未来。从个人成长的命运看，教师又是人生幸福的缔造者和操纵者，教师从事的职业是崇高的、神圣的。但教师职业劳动的特点，又决定了教师工作的平平凡凡，琐琐碎碎，默默无闻。教师没有令人羡慕的财富和权力，没有显赫的声名和荣誉，也没有悠闲自在的舒适和安逸。

自然，作为一名人民教师，这就必须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放在首位，必须热爱和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必须具有把自己的全部才华、知识，青春和生命奉献给这一事业的信念、决心和勇气。正因为如此，人们一提起教师，才把他与园丁、人梯、铺路石联系在一起，这既是对教师工作极为崇高、极为重要的肯定，也是对教师工作提出的更高要求和目标。应该说，教师劳动的本质特征在于奉献，师德的精髓也在于奉献。

其次是“把爱撒向孩子”。教育事业的基本任务是育人，教育事业中最基本的人际关系是师生关系。因此，一个教师对人民教育事业的热爱、忠诚和献身精神，只有通过热爱学生，教书育人的具体行动才能体现出来。苏联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说过：“教育是人和人心灵上最微妙的相互接触。”他用诗一般的语言十分确切地指明了教师对学生施加影响的方式和途径。他还说，“我生活中最主要的东西是什么？我毫不犹豫地回答：对孩子的爱。这一点自己也深有体会，爱自己所从事的事业，爱自己所教的孩子。这里需要说明的是，教师对学生的爱，不是属于亲缘关系，不是出于个人需求，而是来源于对教育事业的深刻理解和高度责任感，这是一种特殊的、充满科学的、普遍持久而又深厚的爱。这种爱具体表现为教师对学生特有的一种亲近感、期望感和献身的热忱。这种爱可以为孩子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氛围，可以在师生之间架起心灵上相互沟通的桥梁，可以转化学生自身学习和进步的内在动力。正像一位同事所说：“有时自身感到很疲乏，当一走进教室见了自己的学生，不知从什么地方那个劲儿就上来了。”我认为这就是一种爱的力量，有了这种爱，什么金钱、享乐将会被抛于九霄云外。教育是爱的教育，没有对孩子的爱就没有真正成功的教育。就不可能建立起师生之间平等、和谐、融洽的关系，获得学生的信任，赢得学生的支持，提高教育和教学的成效。

其三要做到“细微之处树榜样”。一名优秀的人民教师，除了忠于事业，关心热爱学生之外，还必须自觉地高标准地去塑造自己。教育家夸美纽斯指出：“教师的任务是用自己和榜样教育学生。”也就是说，身正方能影子不斜。特别是小学教师，在学生的心目中，老师是智慧的象征和人格的化身，教师的言行就是道德标准，教师的思想、言行、作风和品质，每时每刻都在影响着学生，对学生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所以要以身作则，为人师表，要求学生做到的自己首先要做到，要求学生不做的，自己首先不做。学校无小事，处处是教育，学高为师，身正为范，欲正人先正己。同时作为一名教师，就努力使自己得到全面的发展，努力形成一种健康、完好的、和谐的人格：德才兼备，言行一致，不拘小节，聪明过人，举止稳重等等。

总之，从事了教师职业，就意味着我们整个人生航程始终面临着人格上的挑战。特别在新的历史时期，作为一名教师，一定要时刻铭记自己的职业道德，工作中履行职业道德，才真正称得起是一名教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